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18-165

债券代码：112691

债券简称：18爱康01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康科技”或“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于2018年10月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光华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ZHANG JING（张静）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

（1）回购股份的方式

采用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方式的方式回购部分已发行社会公众股份。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回购股份的用途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或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具体用途授权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决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公司本次回购A股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3.00元/股（含3.00元/股）。实际回购股份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回购启动后视公司股票具体情况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若公司在回购股份期内实施了派息、送

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配股及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4)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以及资金来源

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最低不少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5)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回购股份的种类为本公司发行的 A 股社会公众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为最低不少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 3.00 元/股的条件下，预计回购股份不少于 5,000 万股，回购股份比例最少占公司总股本 1.11%。

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发行股本权证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股份数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6) 回购股份的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超过最低限后，则回购方案即可以选择实施完毕，或回购股份数量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5%，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一）公司定期报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个交易日内；（二）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三）中国证监会及

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7) 决议的有效期

与本次回购相关决议的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预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第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逐项审议通过后实施。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64）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八日